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法規暨

污染土地關係人之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認定準則說明會 簡章

一、辦理目的：

為使土地關係人瞭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與污染土地關係人之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認定準則等法規之具體規範，本署特別規劃舉辦本說明會，詳予說明相關法規內容，避免土地關係人因未注意應盡之土地管理義務而遭受裁罰。

二、主辦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

三、承辦單位：立言法律事務所

四、辦理日期：110年6月30日（星期三）下午 14:00~17:00

五、辦理地點：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升溫，本次說明會改為線上辦理。

六、報名事項：

1. 本會議主要邀請對象包含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可能認定為污染土地關係人，與從事土地管理或租售業務等單位暨相關民眾。
2. 本會議課程於公務人員部分可提報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3. 報名方式：本次說明會使用無紙化線上報名，請於 110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7:00 前，使用電腦點擊下方網址，或以手機相機掃描下方 QR code，填寫資料，提交報名單。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thX7at5uj7jPszh-thud9I8ZfDHJ4kSQWJtYIkRBcM/edit?usp=sharing>



4. 參與方式：本次說明會將使用 Google Meet 進行線上視訊會議，屆時請使用電腦點擊下方網址加入會議，或以手機相機掃描 QR code，加入我們。使用手機或平板請先下載 APP，詳細使用說明請參考附件「Google meet 使用說明」。(會議代碼：qsa-qqdg-moj)

<https://meet.google.com/qsa-qqdg-moj>



5. 簽到方式：本次說明會將使用線上簽到，請使用電腦點擊以下網址，或以手機相機掃描 QR code，進行簽到。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wPmJiq8RnElz2xeKWzxeSS5CBvB8vhM7UeU0_dld30/edit?usp=sharing



6. 說明會結束後，懇請您協助線上填寫以下問卷，提供您寶貴的意見，以利本署蒐集與會來賓對於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準則之意見回饋。為提高參與度以及鼓勵填寫問卷之與會者，本署將寄發防疫宣導品台灣製「拭拭樂 60 抽酒精擦拭巾」乙份，以提高線上之參與率。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JggQjRHdu4dJSuWOLFVlvWpYSzw9cSw7ICayB9QcPLZQhQ/viewform?vc=0&c=0&w=1&flr=0>



7. 如遇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或會議辦理所在縣市發布停止上班之訊息，則該會議即延期舉行，辦理日期將另行通知。
8. 本說明會未來於 110 年 12 月、111 年 4 月、7 月，分別擬於台中、高雄、花蓮辦理，亦誠摯歡迎參加，詳細時間地點將再發邀請通知！

七、議程內容：

「買到金雞母？還是黃金變廢土?!」

— 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法規暨

污染土地關係人之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認定準則

說明會 —



當事業購買或承租土地，期待能讓事業發展更上一層樓，
但是在獲利前卻發現該地土壤或地下水遭受污染，
此時事業就需要支付龐大的整治費用，簡直賠了夫人又折兵！

銀行、農會、保限公司提供貸款或保險，
其中亦可能隱含不測風險。

誠摯邀請事業一同參與說明會，
了解相關法令規定，
做到防範於未然，
為事業發展創造更好的未來！



表 1 議程表

會議名稱：土壤及地下水整治法規暨污染土地關係人之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認定準則說明會	
時間：110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14:00~17:00	
地點：線上視訊會議	
時間	內容
14:10~14:40	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認定準則說明及相關案例分析 主講人：高函岑律師
14:40~14:45	休息
14:45~15:15	土污法實務案例分析 主講人：張訓嘉律師
15:15~15:20	休息
15:20~15:50	污染土地關係人執行應變措施以及後續求償關係 案例分析 主講人：李元荼律師
15:50~15:55	休息
15:55~16:25	污染土地債權爭議之實務問題 主講人：林 媛律師
16:25~17:00	綜合討論
17:00	散會

八、注意事項：

1. 如使用上有任何問題，歡迎來信詢問：
聯絡人：張愷芹 秘書 聯絡電話：(02) 3322-4999 分機 13
E-mail：unachang@lexpert.com.tw
2. 報名資料之蒐集使用，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辦理。